

附表三

董事及監察人資料

年 月 日

職稱 (註1)	姓名	性別	國籍 或註冊地	初次選 任日期 (註2)	選任 日期	任 期	選任時持 有股份		現在持有 股份		配偶、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		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		主要經 (學)歷 (註3)	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	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、董事或監察人		
							股 數	持 股 比 率	股 數	持 股 比 率	股 數	持 股 比 率	股 數	持 股 比 率			股 數	持 股 比 率	職稱

註1：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分別列示（屬法人股東代表者，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），並應填列下表一。

註2：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，如有中斷情事，應附註說明。

註3：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，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，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。

表一、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

年 月 日

法人股東名稱(註1)	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(註2)

註1：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，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。

註2：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(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)及其持股比例。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，應再填列下表二。

表二、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

年 月 日

法人名稱(註1)	法人之主要股東(註2)

註1：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，應填寫該法人名稱。

註2：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(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)及其持股比例。